

上海理工大学电动自行车车棚水喷淋灭火系统 比选公告

各公司、厂商：

学校电动自行车保有量大，电动自行车在充电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为防止电动自行车充电过程中发生自燃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学校拟为校内充电车棚安装水喷淋自动灭火系统。现向社会公开比选，欢迎各企业单位参与。

一、项目概况

上海理工大学第三公寓、第八宿舍电动自行车充电车棚附近有室外消火栓管道，从车棚附近消防地下管网铺设管道至车棚，安装消防喷淋、烟感等设施，将烟感报警接入校内监控室。

二、项目技术要求

1、消防喷淋系统技术要求

a. 设计标准

- 依据《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 50084）进行设计，确保自行车棚内的消防喷淋系统覆盖全面，无喷淋死角。

- 根据自行车棚的面积、高度、使用性质等因素确定喷头的数量、型号及布置方式，保证喷水强度和覆盖面积满足规范要求。

b. 喷头选型

- 采用适合室外环境的快速响应玻璃球喷头，公称动作温度为 68℃。

- 喷头的流量系数（K）应满足设计喷水强度要求，一般选

用 K=80 的喷头。

c. 管材及连接

– 喷淋管道应采用热镀锌钢管，管材应符合《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GB/T 3091）的要求。

– 管径小于或等于 DN50 的管道，应采用螺纹连接；管径大于 DN50 的管道，宜采用沟槽式连接或法兰连接。

d. 系统试压和冲洗

– 系统安装完毕后，应进行水压强度试验和严密性试验。水压强度试验压力应为设计工作压力的 1.5 倍，但不得低于 1.4MPa；水压严密性试验压力应为设计工作压力，稳压 24h，应无泄漏。

– 试验合格后，应对系统进行冲洗，冲洗顺序应先室外后室内，先地下后地上，室内部分的冲洗应按配水干管、配水管、配水支管的顺序进行。

2、烟感报警系统技术要求

a. 探测器选型

– 选用智能型光电感烟探测器，应符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 50116）和《点型感烟火灾探测器》（GB 4715）的相关标准。

– 探测器的灵敏度应满足在自行车棚环境下能够及时准确地探测到烟雾，具有抗灰尘、抗干扰能力。

b. 安装位置与间距

- 烟感探测器应安装在自行车棚顶部，尽量靠近中央位置，且距离梁、通风管道等障碍物的距离应符合规范要求，以确保探测效果。

- 探测器的安装间距不应大于 8m，保护半径不应大于 4m，具体间距应根据自行车棚的布局 and 实际情况合理确定。

c. 布线要求

- 烟感探测器的连接线应采用阻燃铜芯电线电缆，导线截面积不应小于 1.5mm^2 。

- 线路应穿金属管保护，暗敷时应敷设在不燃烧体结构内，且保护层厚度不宜小于 30mm；明敷时应采取防火保护措施。

- 不同电压等级、不同用途的导线，不应穿在同一管内或线槽的同一槽孔内。

3、烟感报警接入校内监控室技术要求

a. 系统兼容性

- 烟感报警系统应与校内现有的监控系统兼容，能够实现无缝对接。确保烟感报警信号能够准确无误地传输到校内监控室的报警主机上，并在监控系统界面上实时显示报警信息。

b. 传输方式

- 采用有线网络传输方式，确保信号传输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可利用校内现有的以太网网络，将烟感报警系统通过网络接口设备接入校园网络，实现数据的远程传输。

三、项目其他要求

1. 本项目报价包括自行车棚加装水喷淋及延误探测器的全部设备费、材料费、人工费等。
2. 各项费用应在比选材料中明确单价。
3. 在提供报价清单时须注明硬件设备型号规格、市场参考价格，以便校方核对。
4. 设施设备安装交付使用工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免费质保期为 2 年；
5. 本项目限额 14 万元。
6. 为保证项目检测的针对性及准确性，本项目设有现场勘查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4 日 8:30-11:30 时，地址:军工路 516 号(上海理工大学);联系人:王老师，55270669。

四、参与比选单位基本要求

1. 参与比选单位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比选文件要求

1. 文件内容

1. 报价应包括比选文件所确定的项目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2. 比选材料包含以下内容:
 - 1) 企业简介及竞争优势;
 - 2) 单位营业执照等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 实施方案;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含联系地址和联系电话);
 - 5) 类似项目的相关业绩证明;
 - 6) 产品检验报告;
 - 7) 报价单(主要设备、辅材及需求清单见附件)。
 - 8) 维护相应的时间, 质量保证期和服务相关内容等承诺。

各参与比选单位投递的纸质材料应做好密封、盖章等相关程序, 并按规定做出完整的承诺和规范报价, 若有遗漏自行负责。

六、投递比选材料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 年 6 月 30 日下午 16:00 (比选材料一式二份封存盖章)。

比选材料请寄:上海理工大学保卫处办公室(军工路 580 号;邮编 200093)

咨询人:王老师;电话:021-55270669

保卫处

2025 年 6 月 20 日